

夜有千眼

光泰 (台灣)

WE YOU 27AN 4A7

WE YOU 27AN 4A7

海峽文藝出版社

37985

I247.1
r66

夜有千眼

〔台灣〕光泰



海峽文藝出版社

夜有千眼

〔台湾〕光泰著

*

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福州得贵巷27号）

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6.375印张 2插页 143千字

1990年8月第1版

1990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0,000

ISBN 7—80534—191—5

I·178 定价：2.65元

内 容 提 要

漂亮的酒店小姐沈蕴琴，以每月10万台币，委身印尼富商赫应仁。可是，他们相处的日子实在有限。她找了乔定远来打发漫长的寂寞时光。奸情败露，赫应仁忿然离去，乔定远不告而别。陷入困境的沈蕴琴为生活所迫，作了女影星的私人秘书。

何午腾，看上去对赫应仁忠心不二，暗地却利用赫在外拈花惹草，难得回家，搭上丰姿犹存的老板娘康若兰。他们在寻找机会谋财害命……

沈蕴琴刚被骗到印尼，赫应仁就饮弹身亡。印尼警方以谋杀嫌疑逮捕了沈蕴琴。法庭上，死者的遗嘱被公布，沈也享有大笔遗产；同时，开设赌场的周老板出庭作证，沈蕴琴不在犯罪现场……

沈蕴琴获释回到台北。她向警方告发电影明星私藏巨额外汇出境，明星为此被捕入狱；她又找到乔定远，搞得乔家家破人亡……然而，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，自己却倒在乔定远的手下。虽经抢救，终成残废。

这真是星空迷朦，却有千眼。

1

屋子里静悄悄的。

蕴琴倚在枕边，观望着定远宽阔的肩膀，结实的肌肉，她一点也不后悔目前的这种情况，毕竟一个三十二岁的女人还能要求多少呢？！

“拜托你一件事。”

穿上了白色的BVD，定远就一边套上衬衫，一边对蕴琴说：

“不要再擦香水，我太太很敏感。”

定远走近她——

“你猜每次我离开你，一回到家第一件事做什么？”

“做什么？”蕴琴坐起身用枕头垫在背后。

“一头钻进浴室里，洗去你这儿所有的气味。”

蕴琴听了笑起来——可怜的定远，为了幽会，一天要洗多少次澡？来一次，办完事一次，回到家还要洗一次，然而不这样，又怎能掩饰晚回家的借口呢？

刚刚，明明蕴琴就在他身边，定远还在电话里对他太太说：

“丽霞，待会儿我要到重庆南路买本书，可能要晚点回去。”

也不知道对方在话筒嘀咕些什么，只听定远不耐烦地说：

“好了，我知道了，不会超过九点的。”

挂断了电话。蕴琴问他。

“太太不放心。”

“嗯。”定远转过头，眼睛直视着天花板。

“你那么怕她？”

“有一点。”

定远伸过手，紧紧地拥着蕴琴。

然后蕴琴将柔软的身子贴在定远滚烫的肌肤上，两个人暂时忘记了烦恼，跌入了一个甜甜腻腻的世界……

“这样我真的会死掉……”

定远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我怎么可能同时应付你们两个女人……”

“你可以做一个选择啊！”蕴琴低语着。

“你知道我心里爱的是你，可是我又不能离开她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她说，如果我变心，她就带着孩子死给我看。”

“你相信她的话？”

“她有点神经质，什么事都可能做得出来。”

然后定远进浴室冲了个澡。

“我走了，我会打电话给你。”

打开门，定远潇洒地望着她。

“别忘了买本书回去。”

定远笑了笑，然后掩上门，屋子里又是一室寂然。

“——你知道我心里爱的是你……”

收拾弄脏了的毛巾，走进浴室，望着镜子的自己，蕴琴不禁想起定远刚刚说的这句话。

爱我？——一个25岁的大男孩会爱一个年过30的“老女人”？

虽然优越的生活，使得蕴琴看起来仍是韵味十足，然而年龄毕竟是上帝给予女性最公平的礼物，起码十八九岁的少女，皮肤就自然光泽有弹性，而不像她，需要靠大量的化妆品才显得明艳动人。

但是蕴琴还是有自信，定远会再来找她，不管他刚刚说应付不了两个女人的事，因为就在定远进浴室的那一会儿，蕴琴偷偷地在定远裤后袋的皮夹里塞了4张500元的大钞。

中正国际机场。

蕴琴颈间系着丝巾，一身茶色地出了她的座车，走进机场入境室的门口。

这一会儿并没有任何班机降落的播报，而是赫应仁有他私人的专机，只要他一次缴1820美元的费用，他就可以租用一个8小时的降落位置，对于一个经常往来台北、香港、东京、印尼的企业巨子来说，这样免除了买票、候机的时间，的确是方便多了。

一看到蕴琴，赫应仁就牵动着唇角，露出一个淡淡的笑容。应仁戴着深黑色的墨镜，因为瘦，所以倒也看不出有50岁的年纪。

“行李呢？”蕴琴走近他。

“就这些。”应仁提起手上的一个公事包。

好像还是昨天的事，那时蕴琴23岁，刚从大学毕业就进了丽园饭店做柜台接待工作。

有一天一个男人走近柜台问她：

“沈小姐，不知道你晚上有没有空？”

还来不及让那个男人说下一句话，蕴琴就立刻给他一个斩钉截铁地拒绝——

“对不起，我没空。”

男人走了，旁边的Judy就对她说：

“Jennifer，你知道他是谁吗？”

“我管他是谁？”

“他是赫先生的秘书，赫先生是我们丽园的大股东。”

蕴琴听了有几秒钟的出神，旋即继续整理着客房登记的卡片。

第二天秘书来了，她还是给他拒绝，就这样一个礼拜下来，蕴琴拒绝了赫应仁4次的邀约。

最后一天，赫应仁亲自下来，他穿着白色真丝的衬衫，浅灰的西装，这是第一次蕴琴见到传说中的老板，也就是印尼富商赫应仁——

“沈小姐，500万的数字对你可有吸引力？”

赫应仁说这句话的时候，不像在交她这个朋友，而是在谈一件买卖，只是这个买卖的数字太大，大得任何人都不得不注意。

蕴琴垂下眼帘，隔了好久，她才抬起头望着他——

“你让我考虑考虑。”

“我只有一天的时间，明天我就要到纽约。”

从来没有失眠的她，那一夜失眠了——

10年前，她一个月6000块薪水，500万不啻是天文数字，但是以她的家庭背景和刚踏入社会的纯洁心灵，她怎能接受这种事？

辗转床榻，彻夜未眠，内心兴起了从未有过的挣扎与痛苦，最后蕴琴做了这样的决定，就在应仁登机前的一个小时，蕴琴颤抖地对应仁说：

“我答应你，可是不是在台北。”

应仁听了微笑地握着她的手，对于一个拥有数万名员工，几十亿资金的男人来说，即使在情感的舞台上，他还是有他的权威存在。透过应仁传过的体温，蕴琴的畏惧及羞耻有了几分的麻醉——

“香港怎么样？”

“随便你，只要不是在台北。”

“好，你把你的身份证、户籍誊本、照片准备好，我请我的秘书何先生给你办手续。”

“还有，我要告诉你一件事。”蕴琴红着眼眶。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I'm not a virgin girl（我不是处女），趁你还没后悔前，我先告诉你。”

蕴琴缩回手，转过身背对着他。

“I don't mind（我不在乎）。”

应仁的这句话由身后响起，蕴琴惊讶地望着他，泪水不由得染湿了睫毛。

“你在银行有没有户头？”应仁问她。

蕴琴摇摇头。

“赶快开一个，我们按照商场上的规矩，走以前我付你一半，到了香港，我再付你其余的，所有的钱都将划拨到你的银行名下。”

“我陪你多久？”

“你说呢？”

“一个月？”

“太久了，两个礼拜就够了，为了要跟你相处两个礼拜，这阵子我一定很忙，等我，我的小美人。”

钱实在是一件很奇怪的东西，当你没有钱，5000块都是

好，但是当你有了500万，你又恨不得再要500万。

蕴琴就是这样一个人。

到了香港，蕴琴才发现，她这23年真是白活了。

她怎么能穿那么粗俗的服装上班，而她又怎能让一双一双的鞋子踩在没有地毯的泥灰地上呢？

500万的现金，她在香港两个礼拜就花了其中的一半

——
2件貂皮大衣，一件纯白的，一件浅棕的，花了她60万。

钻戒、手镯、项链，连应仁送她的不算，她又买了100多万。

还有Dior的洋装，Chanel No. 5的香水，Dupont的皮件及打火机，再加上各式各样的鞋子，天啊，她怎能再回头做她的小职员，她真的开始一天都不能离开赫应仁了。

“为什么会选上我，我又不漂亮？”

第一天的晚上，蕴琴就问应仁。

“你的眼睛吸引着我。”应仁贪婪地说——“虽然你外表文静，但是从你的眼睛我看得出，你是个充满欲望的女人。”

然而没有感情做基础的性爱，终会失去吸引力，头两天，赫应仁还兴致勃勃，接下来的几天，反而是蕴琴竭尽全力讨好他，这一切都是赫应仁事先所预料的，最后应仁就对她说：

“老实告诉你，在印尼我有一个太太，东京、香港、新加坡各有一个情人，我不可能娶你，但是如果你认为跟我还算愉快，那么我们还是可以在一起的。”

一句话，说中了蕴琴心里的愿望，于是蕴琴成了赫应仁

台北的情人，条件是一栋房子，一辆轿车，外加每个月10万块的生活费，当然蕴琴也得尽她的义务——不论任何理由，不得推辞应仁的要求，而更重要的一点是，应仁可以有女人，但是蕴琴只能有他这个男人——男人都是自私的，更何况以赫应仁这样的身分地位，他怎能容忍与别的男人共享一个女人呢？

“住我那儿呢？还是丽园？”

穿过宽阔的柏油路，钻进停在机场停车广场的轿车里，蕴琴就这么问他。

“丽园。”

既然应仁是丽园饭店的大股东，自然丽园长期留了个房间给他，房间有一个卧室，一个客厅、办公桌、冰箱、电视一应俱全，再加上清扫、洗衣、接电话都有专人侍候，住丽园自然比住蕴琴那儿方便多了。

可是在去丽园之前，应仁还是会先到蕴琴那儿打个转，一方面他当然想享受一下蕴琴的柔情，一方面他要让蕴琴知道，他到底还是她台北这个家的男主人。

“这次准备待多久？”

“3天，银行开完会就走。”

赫应仁有许多事业，但是达通银行才是他所有事业的根本，其余石油、木材、酒店都是由银行衍生出来的企业。

“每次来，都像蜻蜓点水似的。”

蕴琴抱怨着，明明知道是假的，但是听在应仁心里还是蛮舒服的。

蕴琴的家在仁爱路华府大厦11楼，60坪的房子，客厅占了一半，其余分为书房、工作间和卧室，所有的色彩都采用她喜爱的杏黄、象牙白和深棕色。

“想不想我？”

“嗯。”蕴琴点点头。

无疑的，在事业上他是成功的，但是在女人方面，他也希望他是成功的，虽然他明知道他的长相和身材都不受女性喜爱，但是起码蕴琴和其他三个女人让他觉得他是重要的，是受女性爱慕的——有的时候幻想也是件奢侈的东西呢！

当他脸庞靠近蕴琴，蕴琴立刻撇过头——

“不要……”

应仁可以要求蕴琴做任何事，惟有这一点，蕴琴10年来都没有答应过他，第一次她说不习惯，有几次应仁趁她睡熟了，偷偷地吻她，蕴琴真有一种被强迫的羞耻和恶心的感觉

“相不相信一件事……”

有一回与苏艾伦聊天，蕴琴对艾伦说：

“老头子到现在还没吻过我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蕴琴凝视着艾伦手中香烟的星火轻轻地说：

“嘴唇就像我灵魂，我不能出卖我的灵魂。”

看见蕴琴拒绝他，应仁就说：

“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？”

蕴琴不搭腔，应仁就自顾地说：

“11月14日，你第一次来香港与我相聚的日子。”

听到应仁这么说，蕴琴不得已将身子靠紧了他。

“我准备了一样礼物，但是有一个条件——”

应仁边说，边从床头柜他的皮夹里，拿出了一个红纸包，包里是一个镶钻的瑞士金表，价值可能也要台币30万

“让我吻你一下。”

倒不是因为那个礼物，而是蕴琴知道，再不答应他，她可能就会失去他，失去这份优越生活的凭藉，于是她闭上眼睛，避免想起他那不整齐而又污黄的牙齿，当然她更屏住呼吸，尽量不要吸进那含烟酒的恶臭。

奔到浴室，蕴琴拼命的漱口，一瓶沙威隆，她几乎倒了一半在浴缸里，即使热水快烫破她的皮，她仍有肮脏的感觉，只因她的灵魂也受到了污蔑。

出来的时候，应仁已经离开了卧室，化妆台留了一张纸条，上面这么写着——

“我不再吻你，但是有一天你会求我吻你。”

泪水刹时沾湿了她的眼睫。

片场内酷热难当。

四五盏水银灯，将夜晚照亮的如同白昼。

苏艾伦一件衬衫，一条牛仔裤，平底鞋，指挥着片场里的一切。

最后一个镜头拍完了，水银灯也熄灭了，苏艾伦对大伙宣布说：

“收工了，记得明天上午5点在公司门口集合拍第35场外景的戏。”

等苏艾伦拿着夹克抹了抹脸上的汗走近蕴琴，蕴琴就问她：

“为什么要那么早？”

“明天拍海边的戏，5点集合到八斗子可能都7点了。”

“拍戏挺辛苦的。”

“可不是。”蕴琴越看苏艾伦的这身打扮越像个男孩

子——

“而且你也知道这部戏对我的重要性。”

苏艾伦从场记干起，历经剧务、副导演，终于在30岁的今天熬成了导演，这第一部戏关系着她今后别人请不请她当导演的关键，这压力，艾伦不说蕴琴也知道的。

“有事找我？”

出了这间租来的咖啡厅改装的摄影棚，蕴琴就问她。

“没有，只是好无聊，想找个人聊聊。”

“于是就想到我这个无业游民？”

“嗯。”艾伦笑了笑——“这个时间，除了你这个夜猫子，我还敢找谁？”

看看表，已经深夜两点了，离清晨集合的时间还有3小时，于是蕴琴对她说：

“来我家坐坐吧！老头子这次带了好几张唱片给我。”

“他回来了？”

“嗯。昨天下午。”

突然一辆深蓝别克停在她俩面前，一个美丽的脸孔出现在摇下的车窗内——

“苏导演，要不要我送你一趟？”

“不必了，记得明天5点的通告。”

“你们4点半再打个电话来。”

车子消失在夜晚寂静的街道后，艾伦就说：

“认识她？李倩龄，我们这部戏的女主角。”

“在电影上见过。”

蕴琴的车子停在路边，进了车子，艾伦就问她：

“你说的那个男人，到底是谁？”

“他不要我告诉别人，我想我也有义务为他保守这份秘

密。”

“他一定很出名。”

“可能吧！”

发动了引擎，车子就驶往蕴琴住的方向，进了屋，冲了两杯咖啡，蕴琴就放着应仁从美国带来的那张新的唱片——

“昨天他气坏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我让他吻了我，但是事后我的反应，严重地刺伤了他。”

喝了一口咖啡，蕴琴继续说：

“他可以在2万名员工面前发号施令，这2万名员工里面，至少有三分之二是大学毕业生，可怜的是，他花了10年的时间却不能征服一个女人的心。”

“你太残忍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蕴琴面露痛苦之色——

“我试着去爱他，但是我不能，感情真的是没有办法勉强的……”

据说每天早晨8点如果要见赫应仁的话，可能已经被秘书排到下午4点以后，而且这还是急事，否则与赫应仁约都要3天以前的。

本来就是嘛！要跟一个国际性的银行董事长打交道，不管是抵押、设定、投资，说穿了，还不是为了借钱，而钱当然不是想像中那么好借的。

但是尽管赫应仁是那么忙，只要蕴琴的电话一到，他还是立刻接听了它。

“还在怪我？”

蕴琴在电话里的声音那么轻，那么柔，柔得令人难以抗拒。

“你现在在哪？”

“金轮咖啡厅，就在你们银行附近。”

一件不太可能的事，但是却是事实，那就是认识应仁10年来，蕴琴没有踏进他银行一步，甚至蕴琴的存款、汇兑、信用卡都在别的银行办。

“要不要跟我共进午餐？”

“这句话应该是我问你。”

“那过半个钟头，我在我的饭店等你。”

“在哪个厅？”蕴琴问他。

“不，在我房间，1215号房。”

蕴琴犹豫了一下，但是她还是答应了，因为这是他们当初说好的条件，随时随地只要他需要她，她都不能拒绝。

有的时候应仁在高雄开会，一个电话打来，蕴琴就收拾好行李，坐最近的一班飞机飞去。

可是这一次在应仁自己的饭店，又是他长期留下的房间，却是10年来的第一次，难道他不怕闲言闲语，不怕因为女客的出入而影响他全球29家银行董事长的声名？

40分钟后，蕴琴出现在应仁的饭店。

桌上精美的菜肴摆在雪亮的银器餐具里。一瓶香槟冰冻着。

赫应仁披着猩红的睡袍微笑地望着她——

“你发现一件事没有？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为了迎接你，我把整层饭店都包下来了。”

怪不得刚刚蕴琴踏出电梯，觉得静悄悄的，原来整层除

了应仁没有住半个房客——

“你那么有把握我会来看你。”

“嗯，”应仁的眼神充满了自信——“从我那天离开你，我就相信你来看我，你就如同我其他地方的女人一样，讨厌我，但是却不能没有我。”

砰的一声，应仁将香槟的瓶塞开启，斟了两杯酒，一杯递给了蕴琴——

“这种情形只发生过一次，去年台北市长访问印尼，为了市长他的安全，我不但为他加派了警卫，同时也包下了他所住的那层饭店。”

如果一个男人，他在容貌、年龄上没有办法与别人竞争，他只有炫耀他另方面的成就，对于这种幼稚的心理，蕴琴早就知之甚深。

然而一个更大的秘密，又经应仁嘴里说了出来——

“我知道你讨厌我，所以你从未好好看过我，今天我要你好好看我。”

说完了就脱他的睡袍，赤裸的身体只着一条短裤。

蕴琴被他这个突来的举动吓了一跳，不错她跟他跟了10年，虽然她现在有定远，但是他还是她最亲密的男人，然而就象应仁所说的，她真的没有好好看过他，每次她都用“想像”与他在一起，一起拥抱，一起做爱，而“想像”当然是不需要用眼睛的。

这一会儿，在灯光下，她仔细地看他，他虽然瘦，但是皮肤却那么松弛，他的小腹微微隆起，两只腿瘦得像竹竿

腿？天啊！蕴琴这才注意到，原来赫应仁的腿，一只大一只小，左边的那条腿，萎缩的像幼儿的腿，蕴琴不禁瞪大